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内容。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章节描述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2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3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9
四、 资产情况	29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1
六、 负债情况	31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3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3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4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4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4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4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5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5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5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5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5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8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章程》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指	公司开立的专项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的银行账户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临沂振东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杜刚
注册资本（万元）	25,000
实缴资本（万元）	22,000
注册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 河东工业园区中科创创新园主楼五楼
办公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 河东区北京东路与智圣路交汇处奥德国际商务中心 12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76034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lyzdtz@126.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杜刚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联系地址	临沂市河东区北京东路与智圣路交汇处奥德国际商务中心 12 楼
电话	0539-2932537
传真	0539-2932583
电子信箱	lyzdtz@126.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临沂国际生态城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临沂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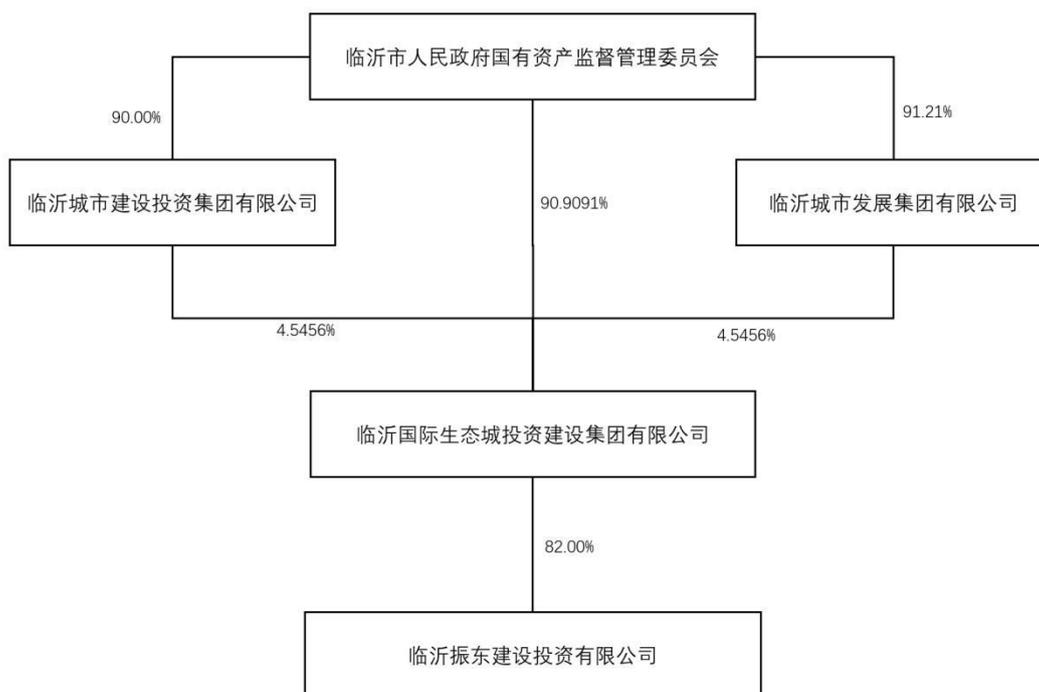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控股股东临沂国际生态城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信正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实际控制人临沂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资信正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控股股东临沂国际生态城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82% 的股份，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实际控制人临沂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间接持有本公司 81.30% 的股份，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杜刚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杜刚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颜小博、梁译、陈运霖、武俊乐

发行人的监事：庄博、许颖、赵国键

发行人的总经理：杜刚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颜小博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工程建设收入、热水销售收入和工程施工收入。

（1）工程建设业务模式

作为原河东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发行人肩负河东区主要道路、学校、保障性住房等建设项目的建设任务，其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业务模式分为代建模式和自营模式。

代建模式下，根据发行人与河东区人民政府签订的代建协议，在项目建设期内，由发行人组织对各基建项目进行投资建设。河东区人民政府对各项目实际发生成本进行审核后，按经委托方确认的工程造价加成10%确认为发行人代建收入，河东区财政局根据财政资金情况统一调度资金，分期支付给发行人。

自营模式下，公司承接的项目可通过项目自主经营或出租、出售物业等方式获取收益。

（2）工程施工和售水业务

发行人工程施工和售水业务由子公司临沂东兴城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城乡”）

负责，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河东区农村饮用水项目，公司根据当地需求安装设备和铺设管网，且进行后期运营维护，收入计入工程施工收入；并通过收取水费获得收益，收益确认至售水收入。其中，工程施工业务为农村基础设施配套施工工程，业务需求具有一定不确定性，近年业务收入略有波动。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①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a.我国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的物质基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城市发展的关键环节，对于推进城镇化、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高城市运行效率、改善人居环境、促进消费结构升级等起到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对城镇化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对限制城镇化发展的体制和政策进行了改革和调整，城镇化水平也有了明显提高，我国城镇化率每年稳步增长。但与此同时，优先支持工业化的体制格局并没有发生根本性变化，城镇化滞后于工业化一直存在于经济发展过程中。截至2021年末，我国城镇化率（城镇人口占全社会人口比重）为64.72%。根据国务院研究发展中心的成果，今后一段时间，中国城市化进程仍将处于一个快速推进的时期，预计到2030年，我国城市化水平将达到65%左右。

伴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和经济的快速增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也在不断扩大。2000年至2020年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由1,890.70亿元增长至22,283.93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3.13%；城市建成区面积由22,439.00平方公里增长至60,721.32平方公里，年均复合增长率为5.10%。

城市基础设施行业一直受到国家层面的高度关注，政策环境良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以城市群、都市圈为依托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联动、特色化发展，使更多人民群众享有更高品质的城市生活。

城投企业是地方政府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主体，近年来的大规模建设投资在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时，也使债务出现较快增长。为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从国发[2014]43号文、新《预算法》，到发改办财金[2018]194号文，中央各部委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清理地方政府债务、规范地方政府举债，明确要求剥离平台公司的政府融资职能。这些政策措施有利于行业的长期稳定发展，但城投企业近期也普遍面临业务转型压力。未来城投企业除了公益性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还将结合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所需拓展各类经营性业务。

总体来看，随着我国新型城镇化进程的持续推进，未来城市基础设施行业仍存在较大的发展空间。近年来出台的政策措施使城投企业面临业务转型压力，但也有利于行业整体的规范化和长期稳定发展。

b.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临沂国际生态城以河东区为基础规划，近几年来，临沂市河东区一直致力于加快发展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城市品位和完善城市功能，极大地改变了临沂市的城市风貌。2021年，河东区坚持以国际生态城建设为引领，全力加速城市化进程。河东区政府将城市化作为河东加快发展的根本路径，以生态城理念统领城市化发展。2021年省级沂河新区正式获得批复，河东成为沂河新区建设的主战场、主阵地，面对鲁南经济圈、现代化生态新城建设的重大战略叠加机遇，河东区全面开启建设“对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战略桥头堡”、“鲁南跨越发展示范引领区”、“产城深度融合综合试验区”的新征程。

发行人作为临沂国际生态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最重要主体，在临沂国际生态城乃至临沂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发挥着重要作用，获得了市、区政府的有力支持，因此发行人所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

②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a.我国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随着我国城镇化速度的加快，中低收入人群住房难成为城市发展中突出问题之一，高房价与基本居住需求产生冲突，住房问题逐渐成为民生问题的关键。因此，保障性住房建设作为改善城市低收入居民的居住条件的重要手段，对于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为推动供给侧改革、稳定住房价格、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保障和改善民生，国家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抑制投资性住房需求的政策措施。2021年公布的“十四五”规划纲要指出：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职住平衡。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完善住房保障基础性制度和支持政策。

总体来看，各级政府为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从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大税费政策支持力度、落实土地供应政策、完善安置补偿政策等方面采取积极有效的政策措施提供保障扶持。根据我国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及城市化进程的历史趋势，结合我国政府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大力扶持以及政策导向的持续向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将在未来一段时期蓬勃发展，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和良好的发展机遇。

b.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2020年开始，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重点谋划并启动华龙片区、于埠片区、西支片区、府佑片区、华阳片区、商城片区6大片区改造，计划启动范于埠等6个社区还建工程，加快推进后河湾等8个还建社区的工程施工；完善蒋庄等5个棚改工程后期配套。着力在棚户区改造、扶贫、生态建设、新兴产业和公共服务等领域，高标准谋划编制一批打基础、管当前、利长远的重大项目。

同时，临沂国际生态城规划建设中将坚持安置优先，积极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加快农民工市民化；推动发行人与房企融资合作，化解房地产库存，稳定房地产市场；有序推进城区老旧危楼改造，将城市空地变成公共空间和城市绿地。

未来，临沂国际生态城建设指挥部及河东区人民政府将着力推进城镇棚户区改造工作，统筹推进区域内保障性住房的发展，加大城区历史文化街区建筑保护和开发力度。由此可见，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保障性住房行业具有较为广阔的前景。作为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保障性住房建设实施的重要主体，发行人在该行业将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③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发行人是临沂国际生态城区域内资产规模最大、涉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规模最大的运营主体，是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及国有资产运营主体。自成立以来，在市、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发行人经营规模和实力不断壮大，在临沂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领域已经形成了显著的竞争力，在临沂国际生态城内处于优势地位。

发行人作为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基础设施建设重要的投融资和建设主体，有着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a.临沂市及河东区政府对发行人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发行人作为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主体以及国有资产运营主体，成立以来受到市、区政府的大力支持，在政策上享受区政府以及市政府制定的土地收益返还、收费减免等一系列优惠政策。此外，发行人在营运过程中受到了临沂市河东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临沂市河东区政府在政策以及资金上的支持，为发行人提供了较好的发展空间。

根据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沂国际生态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临沂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通知（临政字【2019】160号）文件，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临沂市国资委，发行人及其股东临沂生态城集团今后将主要开展临沂国际生态城规划区域内项目建设、投融资及偿还、国有资产运营管理等职责，未来资产注入、项目建设、资金支持等方面有望得到临沂市政府的大力支持。

b.发行人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经验丰富

作为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发行人在长期投资建设与运营的过程中，积累了宝贵的项目建设经验，并培养了一大批专业人才，掌握了丰富的项目资源，打造了一批精品工程。通过近几年的精心运营，发行人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形成了一套在现有体制下扩大引资融资力度、降低投资成本、保证项目质量、缩短工期的高效管理程序。

c.银企合作优势

发行人作为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的投融资主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目前无任何逾期贷款。公司自成立以来，在融资渠道上逐步拓展，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等众多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长久的合作关系。通过与各大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的良好合作，发行人的经营发展得到了有利的信贷支持，业务拓展能力也有了可靠的保障，通畅的融资渠道更为发行人未来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保障性住房销售	-	-	-	-	11.99	10.58	11.76	70.03
工程代建	12.70	11.55	9.09	99.83	5.09	4.63	9.09	29.71
工程施工	-	-	-	-	0.02	0.02	34.31	0.15
售水	0.02	0.10	-365.48	0.17	0.02	0.03	-49.27	0.11
其他业务	0.50	0.49	3.55	3.82	0.50	0.49	2.07	2.84
合计	13.23	12.14	8.25	100.00	17.63	15.74	10.68	100.0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发行人保障性住房销售收入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末交付结算项目所致。

报告期发行人工程代建业务收入、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30%以上，主要是结算项目数量增加所致。

报告期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收入、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是无结算项目所致。

报告期发行人售水业务成本、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变动超过 30%，主要是维护成本增加所致。

。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从未来发展计划来看，发行人将按照临沂市和河东区的要求，做大做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为主导的核心产业，积极贯彻落实市、区政府的发展规划，并积极做好公司的市场化转型工作。

（1） 盘活存量资产，拓展经营领域，提高资本运营能力

作为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重要的投融资主体，发行人将整合区内有效资产及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扩大资产规模，推进自身的市场化改革，并逐步形成以土地开发整理、基础设施建设为主，以地产开发、资产经营与租赁为辅的多元化经营的发展方略。在管理方面，发行人将以筹资管理为核心，完善公司的运营结构与财务管理制度；在经营方面，发行人将确保目前在建项目完工并投入使用，实现资本的高效运营。

（2） 推进临沂国际生态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未来，发行人将围绕临沂国际生态城的城市规划与部署，大力推进土地一级开发整理、项目融资以及资本运营等重点工作，为临沂国际生态城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要素支持。发行人将在保证现有工程的施工进度与施工质量的基础上，争取临沂国际生态城建设项目中规划路网等工程的完工，并继续推进道路、管网、绿化以及场地平整等工作。

（3） 完善公司档案管理及内控制度

为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发行人将建立与经营管理相适应的信息系统，对于公司的财务、项目及其他重要资料建立电子、纸质两套资料同时管理，由专人负责将所有资料进行电子档扫描，留存电子档案，促进内部控制流程与信息系统的有机结合，实现对业务和事项的自动控制，减少和消除人为操纵的因素。与此同时，发行人将建立内部控制实施的激励约束机制，将相关部门和相关岗位人员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纳入考核体系，以促进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 主营业务地域性风险

目前，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集中于临沂市河东区内，经营活力和盈利能力受本地区尤其是临沂市河东区的经济规模和发展速度的制约。若未来本地区在城市规划、土地开发等方面的法规、政策出现调整，或者本地区经济建设受到严重不利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和盈利

能力将面临一定的风险。

（2）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承建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具有投资规模较大、建设周期较长、施工难度较大等特点。项目建设过程承受着工程进度、施工质量等多重考验，容易受到原材料质量、工程进度衔接、极端天气情况等的多方面影响。另外，施工成本也容易受到原材料价格、工程设备价格、劳动力成本波动等因素的制约。上述因素均有可能对公司项目按时竣工并产生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3）经济周期风险

近年来，我国经济保持了平稳、快速的增长态势，经济的高速发展固然为发行人带来了较好的发展机遇，但未来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如果对我国经济形势造成较大影响，将会对发行人的外部经营环境产生较大负面影响。而且，发行人主要从事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区内保障房和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其投资规模和收益水平都受到经济周期的影响，发行人可能发生经营效益下降、现金流减少的情况，并影响本次债券的兑付。

（4）市场竞争风险

发行人在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建设发展中保持主导地位，拥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和广泛的社会、政府资源，所在区域具有较大的准入壁垒。但随着政府鼓励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场的有序竞争，以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开发领域的扩大及开发程度的加深，发行人现有优势将受到影响，发行人将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导致的市场占有率下降、业绩下滑等风险。

（5）合同定价和履约风险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涉及保障房和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房业务具有较强的政策性，保障房销售价格限价，需要政府通过财政补贴弥补公司开发成本；基础设施建设主要以代建模式开展，两种业务发行人都缺乏自主定价权限。发行人与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签订项目建设合作协议，并按照合同约定逐年收回代建款项。虽然合同的签署方为当地政府部门，违约的风险较小，但如果出现政府信誉和财政实力的下降，仍然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合同履约风险。

（6）未来资本支出较大风险和持续融资风险

发行人作为临沂国际生态城及河东区基础设施建设主要的建设经营主体之一，近年来业务发展迅速。但是，发行人投资项目集中在基础设施建设行业，项目建设周期长、资金需求量大、投资回收周期较长。对资金需求较高，融资缺口较大。若公司的资金需求得不到及时的满足，可能会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面临未来资本支出较大风险。随着未来对资金的需求将继续增加，这将对发行人的融资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存在融资能力不能满足发展所需资金的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发行人与股东之间保持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机构、人员、业务、财务和资产，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1、机构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依法制定了内控制度，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各部门权责明确、相互协调。

2、人员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和薪酬管理体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领取薪酬，不存在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的情形。发行人拥有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员工，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发行人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相关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缴纳了基本社会保险金。

3、业务独立

发行人与子公司均具有法人地位，在各自经营范围内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并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其经济发展战略，制定相应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确保发行人发展战略的实施，发行人立足市场，不断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努力开拓发展空间，已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下属子公司、控股公司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发行人执行的税率均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5、资产独立

控股股东投入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发行人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有公司资产的情况。发行人与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资产权属界定明确，无违法违规占用资金、资产等情况。

综上，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能够保证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并能够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制定了《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公司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4）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
-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振东01
3、债券代码	166045.SH
4、发行日	2020年2月28日
5、起息日	2020年3月2日
6、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3月2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一年计息，不计复利。每一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振东02
3、债券代码	166938.SH
4、发行日	2020年5月28日
5、起息日	2020年6月1日
6、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6月1日
8、债券余额	3.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年末分别按照本期债券未回售本金金额的30%、30%、4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存续期的第3、4、5年每年的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临东01
3、债券代码	252123.SH
4、发行日	2023年8月24日
5、起息日	2023年8月25日
6、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8月25日
8、债券余额	2.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一年计息，不计复利。每一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临东02
3、债券代码	252879.SH
4、发行日	2023年11月14日
5、起息日	2023年11月16日
6、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11月16日
8、债券余额	10.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一年计息，不计复利。每一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

	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2年第一期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振东01、22振东债01
3、债券代码	184631.SH、2280476.IB.
4、发行日	2022年11月23日
5、起息日	2022年11月25日
6、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1月25日
7、到期日	2029年11月25日
8、债券余额	3.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还本，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18年第一期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PR振东01
3、债券代码	152018.SH
4、发行日	2018年11月23日
5、起息日	2018年11月26日
6、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11月26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

	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分次还本。从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五年的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18年第二期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PR振东02
3、债券代码	152030.SH
4、发行日	2018年12月5日
5、起息日	2018年12月6日
6、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12月6日
8、债券余额	3.0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分次还本。从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五年的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4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临东01
3、债券代码	253495.SH
4、发行日	2024年1月10日
5、起息日	2024年1月12日

6、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年1月12日
8、债券余额	2.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一年计息，不计复利。每一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4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临东02
3、债券代码	255397.SH
4、发行日	2024年7月19日
5、起息日	2024年7月19日
6、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年7月19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66045.SH
债券简称	20振东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回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对于投资者回售部分债券,发行人可在回售期间,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委托本期债券主承销商进行转售.;调整票面利率: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对于本期债券,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上交所网站或以证券业协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的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本期债券于2023年3月2日到达行权时间:发行人决定不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即2023年3月2日至2025年3月1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7.2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p> <p>“20振东01”的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3年2月2日,2023年2月3日,2023年2月6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0振东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0振东01”(债券代码:166045)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0手,回售金额为0元。</p>

债券代码	166938.SH
债券简称	20振东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回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p>

	<p>售支付日, 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对于投资者回售部分债券, 发行人可在回售期间, 政策允许的前提下, 委托本期债券主承销商进行转售; 调整票面利率: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对于本期债券, 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 在上交所网站或以证券业协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 则本期债券的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本期债券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到达行权时间: 发行人决定不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 即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7.0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20 振东 02” 的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 (2023 年 5 月 4 日, 2023 年 5 月 5 日, 2023 年 5 月 8 日) 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 “20 振东 02” 登记回售, 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 (70 元/张).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 “20 振东 02” (债券代码: 166938) 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0 手, 回售金额为 0 元.</p>
--	---

债券代码	184631.SH
债券简称	22 振东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 (触发或执行的)	<p>调整票面利率: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票面利率, 上调或下调幅度为 0 至 300 个基点 (含本数).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回售: 发行人发出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后, 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 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 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债券持有人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 须于发行人刊登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 若债券持有人未作登记, 则视为接受上述调整.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 尚未达到行权时间.</p>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2123.SH
债券简称	23 临东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2879.SH
债券简称	23 临东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5397.SH
债券简称	24 临东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3495.SH
债券简称	24 临东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情况	
----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53495.SH

债券简称：24 临东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2.4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发行的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20 振东 02"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2.4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2.4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全部用于偿还"20 振东 02"公司债券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	0

产收购金额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20 振东 02"公司债券本金。
----------------------------	-------------------------

)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是否合规	√是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6045.SH

债券简称	20 振东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一、偿债计划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2 日。2、本期债券利息在存续期内于每年 3 月 2 日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其他机构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3、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支付。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3、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5、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正常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

债券代码：166938.SH

债券简称	20 振东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一、偿债计划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1 日。2、本期债券利息在存续期内于每年 6 月 1 日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其他机构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3、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 年末分别按照本期债券未回售本金金额的 30%，30%，4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存续期的第 3，4，5 年每年的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3、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5、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178752.SH

债券简称	21 振东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一、偿债计划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7 月 23 日。2、本期债券利息在存续期内于每年 7 月 23 日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其他机构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3、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支付。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3、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5、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252123.SH

债券简称	23 临东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期债券由临沂国际生态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一、偿债计划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2、本期债券利息在存续期内于每年 8 月 25 日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其他机构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3、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支付。</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3、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5、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252879.SH

债券简称	23 临东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期债券由临沂国际生态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一、偿债计划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2、本期债券利息在存续期内于每年 11 月 16 日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其他机构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3、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支付。</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3、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5、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253495.SH

债券简称	24 临东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期债券由临沂国际生态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一、偿债计划 1、本期债券</p>

	<p>的起息日为 2024 年 1 月 12 日。2、本期债券利息在存续期内于每年 1 月 12 日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其他机构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3、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支付。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3、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5、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255397.SH

债券简称	24 临东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期债券由临沂国际生态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一、偿债计划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4 年 7 月 19 日。2、本期债券利息在存续期内于每年 7 月 19 日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其他机构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3、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支付。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3、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5、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应收账款	工程款
其他应收款	垫付拆迁款及工程款
存货	开发成本、消耗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采砂特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5.67	16.03	-2.24	-
应收账款	65.32	51.72	26.30	-
其他应收款	36.57	36.47	0.28	-
存货	86.07	93.40	-7.85	-
固定资产	6.46	6.63	-2.64	-
无形资产	24.74	25.23	-1.94	-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5.67	13.68	-	87.34
应收账款	65.32	29.26	-	44.79
存货	86.07	16.29	-	18.93
投资性房地产	0.52	0.17	-	32.06
无形资产	24.74	1.24	-	5.01

固定资产	6.46	0.40	-	6.25
合计	198.77	61.05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货币资金	15.67	-	13.68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票据保证金、定期存单设定抵押等	无重大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	65.32	-	29.26	应收账款质押	无重大不利影响
存货	86.07	-	16.29	土地使用权、建筑抵押贷款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临沂东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5.60	1.84	3.16	51.00	51.00	向济南市鲁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9,000.00 万元，临沂东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 51% 股权质押，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已还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完，资产尚未解押
合计	55.60	1.84	3.16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6.11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85亿元，收回：0.62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6.34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6.7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83.15亿元和77.82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6.4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7.52	34.30	41.82	53.74
银行贷款	-	1.81	17.48	19.29	24.7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19	4.92	7.11	9.14
其他有息债务	-	9.62	-	9.62	12.36
合计	-	21.14	56.68	77.82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33.5亿元，企业债券余额8.44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亿元，且共有2.52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4年9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92.62亿元和84.26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9.0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7.52	34.30	41.82	49.63
银行贷款	-	2.93	22.03	24.96	29.6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68	5.18	7.86	9.33
其他有息债务	-	9.62	-	9.62	11.42
合计	-	22.75	61.51	84.26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33.5亿元，企业债券余额8.44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亿元，且共有2.52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4年9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00亿元人民币，且在2024年9至12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0.00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0.21	15.76	-35.25	质押借款减少
应付票据	14.36	2.39	500.75	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付账款	11.22	12.01	-6.61	-
其他应付款	33.74	33.48	0.7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89	15.67	109.9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
长期借款	12.66	13.68	-7.46	-
应付债券	21.14	31.92	-33.79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66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46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0.00	-	-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	-	-	-
其他收益	0.60	政府补助	0.60	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0.14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准备	0.14	不具有可持续性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8.27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6.44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83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4.17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也可在公司住所查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盖章页）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 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0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6,623,360.40	1,602,601,051.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20,000.00	
应收账款	6,531,921,428.96	5,171,704,854.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3,555,317.70	169,833,077.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57,155,129.66	3,647,023,438.62
其中：应收利息	48,498,916.98	91,158,937.8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06,640,383.88	9,339,716,441.8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918,759.97	104,117,843.24
流动资产合计	20,566,834,380.57	20,034,996,707.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755,800.00	70,755,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1,930,717.76	53,481,567.70
固定资产	645,821,363.46	663,338,327.4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73,692,983.38	2,522,645,155.8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946,959.02	52,656,088.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42,215.68	3,377,376.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0,990,039.30	3,366,254,316.47
资产总计	23,867,824,419.87	23,401,251,023.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0,500,000.00	1,57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5,798,914.45	239,000,000.00
应付账款	1,122,103,588.23	1,201,499,078.6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2,702,167.63	162,623,634.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1,378.49	1,137,518.48
应交税费	285,307,780.40	213,511,522.81
其他应付款	3,373,784,400.91	3,347,648,813.58
其中：应付利息	383,019,590.51	492,664,219.1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89,347,956.78	1,566,952,103.99
其他流动负债	332,624,490.84	285,631,922.04
流动负债合计	11,022,590,677.73	8,594,004,593.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65,500,000.00	1,367,500,000.00
应付债券	2,113,785,376.73	3,192,344,461.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9,288,788.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2,055,180.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9,285,376.73	5,411,188,429.84
负债合计	14,401,876,054.46	14,005,193,023.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89,739,653.77	7,189,739,653.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86,442,048.79	1,726,866,739.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21,181,702.56	9,261,606,393.63
少数股东权益	144,766,662.85	134,451,606.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65,948,365.41	9,396,058,000.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867,824,419.87	23,401,251,023.87

公司负责人：杜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颜小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小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0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5,459,863.40	1,304,235,779.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0	
应收账款	5,594,796,440.09	4,674,401,728.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6,161,268.78	188,484,725.93
其他应收款	5,839,876,114.72	5,388,562,978.23
其中：应收利息	41,200,011.89	72,701,678.55
应收股利		
存货	3,610,116,058.33	4,185,929,569.0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379,409,745.32	15,741,614,781.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9,219,583.76	779,219,583.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755,800.00	70,755,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1,930,717.76	53,481,567.70
固定资产	206,788,360.83	212,412,419.7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4,025,320.29	125,826,971.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675,325.60	52,614,87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669.66	57,550.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4,592,777.90	1,294,368,769.72
资产总计	17,664,002,523.22	17,035,983,551.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35,000,000.00	1,40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45,798,914.45	119,000,000.00
应付账款	546,623,813.45	624,422,836.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161,557.00	55,191,160.00
应付职工薪酬	190,608.00	596,297.00
应交税费	206,015,483.63	139,000,477.11
其他应付款	2,724,413,314.54	2,677,608,828.32
其中：应付利息	288,171,665.41	399,371,665.4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54,799,077.12	1,433,979,186.75
其他流动负债	309,000,000.00	112,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077,002,768.19	6,569,798,785.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6,500,000.00	922,000,000.00
应付债券	2,113,785,376.73	3,192,344,461.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3,111,836.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82,055,180.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0,285,376.73	4,929,511,477.89
负债合计	12,047,288,144.92	11,499,310,263.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18,989,222.43	4,018,989,222.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252,725,155.87	1,172,684,065.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16,714,378.30	5,536,673,287.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664,002,523.22	17,035,983,551.22

公司负责人：杜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颜小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小博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23,008,878.54	1,762,622,276.13
其中：营业收入	1,323,008,878.54	1,762,622,276.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2,704,007.61	1,694,842,954.02
其中：营业成本	1,213,869,576.59	1,574,447,314.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64,358.14	1,106,043.02
销售费用	104,526.41	683,376.40
管理费用	20,523,776.99	21,340,926.1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6,741,769.48	97,265,294.0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60,000,203.25	14,932,834.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11.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859,356.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445,718.02	82,721,967.57
加：营业外收入	1,526.87	5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108.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447,244.89	83,271,859.00
减：所得税费用	-3,443,120.27	10,734.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90,365.16	83,261,124.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90,365.16	83,261,124.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75,308.93	62,753,462.7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15,056.23	20,507,662.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890,365.16	83,261,124.8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575,308.93	62,753,462.7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15,056.23	20,507,662.0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杜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颜小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小博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955,085,724.82	1,199,773,951.04
减：营业成本	868,942,484.23	1,060,149,360.53
税金及附加	352,494.37	283,632.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702,261.08	6,718,604.0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2,628,539.83	89,936,036.3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60,000,000.00	14,932,753.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11.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0,477.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899,468.13	57,628,882.18
加：营业外收入	1,502.95	5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0.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900,971.08	58,178,881.24
减：所得税费用	-140,119.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041,090.38	58,178,881.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041,090.38	58,178,881.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041,090.38	58,178,881.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杜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颜小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小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5,102,130.11	868,619,779.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4,189,378.43	5,268,270,20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9,291,508.54	6,136,889,982.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0,316,516.84	782,371,481.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70,891.34	3,483,57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2,443.38	9,221,606.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7,804,922.01	3,750,484,41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4,544,773.57	4,545,561,08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746,734.97	1,591,328,90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11.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880.00	5,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80.00	5,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80.00	4,011.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2,560,000.00	2,193,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2,560,000.00	2,193,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47,007,200.32	3,356,551,475.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118,673.40	460,338,034.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3,125,873.72	3,816,889,51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565,873.72	-1,622,989,510.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148,981.25	-31,656,598.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217,311.78	121,856,521.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366,293.03	90,199,922.88

公司负责人：杜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颜小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小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019,123.36	799,070,945.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6,305,176.60	5,193,749,13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1,324,299.96	5,992,820,076.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3,749,661.11	501,619,422.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7,932.00	1,050,393.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9,501.24	1,414,055.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4,055,167.67	3,688,072,63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1,042,262.02	4,192,156,50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282,037.94	1,800,663,572.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11.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11.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920.00	9,811.09

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13,560,000.00	1,84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3,560,000.00	1,84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4,406,210.79	3,262,551,475.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084,145.54	446,307,675.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2,490,356.33	3,708,859,151.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930,356.33	-1,865,859,151.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0,761.61	-65,185,767.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57,554.32	84,591,000.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08,315.93	19,405,233.58

公司负责人：杜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颜小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小博

